

臺東縣東河鄉生育補助領據

茲領到東河鄉公所發給「生育補助」新台幣貳萬元整

此據

具領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號碼：

住址：

電話： 手機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委 託 書

本人 _____ 茲因 _____ (事由)

無法親自申請「臺東縣東河鄉公所生育補助」，特委託

_____ 君(關係： _____ ；身分證字號： _____)

代為申請，如有虛偽願負法律責任。

委託人姓名： _____ (簽章)

戶籍地址：台東縣 _____ 鄉(鎮市) _____ 村里 _____ 鄰 _____ 路(街)

_____ 段 _____ 巷 _____ 弄 _____ 號 _____ 樓之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

聯絡電話：

受委託人姓名： _____ (簽章)

戶籍地址：台東縣 _____ 鄉(鎮市) _____ 村里 _____ 鄰 _____ 路(街)

_____ 段 _____ 巷 _____ 弄 _____ 號 _____ 樓之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

聯絡電話(手機)：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臺 東 縣 東 河 鄉 公 所 生 育 補 助 申 請 書

生育婦女姓名		身分證字號		註：已辦妥出生登記，經由出生登記之戶政事務所確認後（附戶籍謄本乙份），由申請人向東河鄉公所請領生育補助。（本經費由東河鄉公所預算支付）
		出生日期		
新生兒姓名		身分證字號		
		出生日期		
配偶姓名		身分證字號		
		出生日期		

申請人： (簽名蓋章)

通訊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（手機）：

受委託人： (簽名蓋章)

通訊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（手機）：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(※請於新生兒出生之次日起 **6個月內**提出申請，逾期視為放棄)

- 應附證明文件
- 申請書
 - 新式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正本(須含詳細記事)
(※設籍計算，以最後遷入本鄉設籍日起算至新生兒出生日止，**連續設籍本鄉滿一年以上**)
 - 新生兒之出生證明
 - 存摺封面影本(請勿提供「**優利存款帳戶**」、「**外幣帳戶**」、「**警示帳戶**」、「**年金帳戶**」)
 - 申請人/受委託人身份證正反面影本
 - 其他證明文件

審核結果

符合補助

不符合補助 原因：

	承辦課室	社財課	主計室	秘書	鄉長
結 果					